



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

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醒您在填写本表前详细阅读本公司所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以及最新业务公告等相关文件。

投资者名称/姓名	基金账号 (新开户免填)		
业务申请类型	☐ 认购/申购 ☐ 赎回 ☐ 基金转换 ☐ 分红方式选择 ☐ 转托管 ☐ 交易撤单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认购/申购	金额：(大写)人民币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金额：(小写) 元		
	★重要风险提示： ①您的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是否匹配：是 ☐ 否 ☐ (如勾选“是”，无需填写第②③项) ②当风险承受能力与所投资的产品风险等级不匹配时，是否继续认/申购：是 ☐ 否 ☐ ③当风险承受能力与所投资的产品风险等级不匹配时，是否在《风险不匹配警示函及投资者确认书》上签名确认：是 ☐ 否 ☐		
赎回	份额：(大写)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点 份 份额：(小写) 份 如发生巨额赎回，未成交部分选择： ☐ 撤销赎回申请 ☐ 顺延至下一开放日办理 (不选择视为“顺延”)		
基金转换	转出基金名称： 转出基金代码： 转入基金名称： 转入基金代码： 转出份额：(大写)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点 份 转出份额：(小写) 份 转出基金如发生巨额赎回，未成交部分选择： ☐ 撤销赎回申请 ☐ 顺延至下一开放日办理 (不选择视为“顺延”)		
	客户风险承受能力与转入产品风险是否匹配：是 ☐ 否 ☐ 当风险承受能力与所投资的产品风险等级不匹配时是否继续转换：是 ☐ 否 ☐		
分红方式选择	分红方式选择： ☐ 红利再投资 ☐ 现金分红 注：若未选择，默认分红方式以基金合同的约定为准。		
转托管	申请： ☐ 托管转入 ☐ 托管转出 份额：(大写)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点 份 份额：(小写) 份 对方销售机构代码： 对方销售机构名称：		
交易撤单	业务类型： ☐ 认购/申购 ☐ 赎回 ☐ 基金转换 ☐ 分红方式选择 ☐ 转托管 拟撤单的申请编号：		
经(代)办人填写	姓名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其他：
	证件号码		有效期限
	电话		通讯地址
声明：本人/本机构已经了解国家有关基金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已经仔细阅读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公告和业务规则以及本表的背面条款，保证资金来源的合法性和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并自愿遵守相关条款，履行基金投资者的各项义务。 本人/本机构了解基金投资具有风险，并已经谨慎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了解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和所投资基金的风险等级。本人/本机构本次投资所选择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如高于本人/本机构的风险承受能力，本人/本机构承诺愿意自行承担基金投资风险。签章以示承诺及申请意愿。 申请人(经办人或代办人)签字： 机构投资者盖章：(需与预留印鉴相符) 年 月 日			

基金销售网点填写

销售机构(盖章)	经办人	复核人
办理转出时申请单编号(由销售机构填写)		

注：销售机构签章仅代表接受本业务申请，该业务最终办理成功与否以注册登记机构的业务确认书为准。



交易需提供的资料

1. 填写的本申请表。
2. 个人投资者应出具本人（或代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开户时登记的银行卡；机构投资者应出具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
3. 办理认购、申购业务时，需提供加盖银行受理章的付款凭证回单联或证明该账户已划款的证明文件。
4. 办理转托管转入时，投资者还应提交原转出的申请回执；办理转托管转出时请妥善保管本单据以便办理转入时使用。
5. 投资者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低于拟购买产品的投资者需提供《风险不匹配警示函及投资者确认书》。
6. 本公司及注册登记机构要求的其他资料。

注意事项

1. 本公司直销柜台在基金开放日 15:00 之前受理当日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分红方式选择、转托管、交易撤单申请，15:00 之后的申请视为下一交易日处理，其他业务申请不受此时间限制；认购申请的受理时间以发行公告为准；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投资者提出的所有申请，均需在申请表上投资者签署栏签名或盖章。
3. 大小写金额应保持一致，如有不一致的情况，以大写为准。
4. 若投资者采用传真/电子邮件交易，传真件/电子邮件收到时间以我公司传真/电子邮件记录时间为准。
5. 投资者在交易时间内致电或临柜与直销柜台人员确认交易申请情况。投资者未与直销人员确认的，若发生交易问题由投资者承担。
6. 直销柜台受理业务申请，并不表示对本申请予以确认，最终结果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7. 根据监管相关规定，如单一投资者认/申购申请导致其基金份额占比超过该基金总份额 50%，本公司将采取设定申购上限、单日申购比例上限或暂停申购等措施，由此导致的全部或部分认/申购业务确认不成功，敬请谅解。

认/申购业务说明

1. 投资者当日开户，即可进行认/申购。
2. 投资者认/申购时，必须在当日 15:00（认购为 17:00）之前提供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回单联或证明该账户已划款的证明文件。当日 15:00（认购为 17:00）之前确认资金到账才能确认为有效申请日（T 日）。
3. 如申请人认/申购不成功，本公司将申请人认/申购款退回申请人开户预留的指定资金账户中，本公司不承担由于申请人银行信息（如账号）填写错误导致划款错误之责任。
4. 已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允许撤单。

赎回业务说明

1. 投资者的交易账户必须有足够的基金份额，如申请赎回份额超过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本次赎回申请将无效。
2. T 日申请赎回，赎回资金到达投资者开户时指定的银行账户的时间以《基金合同》约定为准。

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风险提示函

尊敬的基金投资者：

非常感谢您对兴合基金的关注！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您如果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基金分为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基金等不同类型，您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您承担的风险也越大。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交易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10% 时，您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建议您在投资之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您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您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您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约定发起，并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而设立。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份额发售公告》及定期报告等法定文件均通过法定报刊和本公司的网站 www.xhfund.com 进行公开披露。

因拆分、分红等行为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以 1 元初始面值开始基金募集或因拆分、分红等行为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 1 元初始面值或 1 元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您应当在了解产品或者服务情况，听取经营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能力审慎决策，独立承担投资风险。经营机构的适当性匹配意见不表明其对产品或者服务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您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您自行承担。

您应当通过本公司或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基金代销机构名单详见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同时，本公司也提醒您，举报洗钱犯罪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

感谢您对本公司的关注，并祝您在基金投资中取得更大成功！